

# 凤县财政局文件

凤财发〔2025〕190号

## 凤县财政局

### 关于2026年预算绩效事前评审结果应用情况的通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级各部门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，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凤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26年部门预算和2026-2028年支出规划的通知》（凤财发〔2025〕160号）要求，凤县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组织对2026年度部分重点项目开展了预算绩效事前评审。目前，评审工作已完成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# 一、评审工作总体情况

2025年12月9日，县财政局组织召开了凤县2026年预算绩效事前评审工作会议。本次评审工作遵循“客观公正、科学

规范、突出重点、绩效导向”的原则，对凤县双石铺镇人民政府、凤县环境卫生管理站等 14 个单位申报的 16 个 2026 年预算项目进行了集中评审，涉及申报资金总额 3021.2 万元。

评审采用百分制评分法，评价体系共设置项目立项、实施方案、绩效目标、预算编制、保障措施等 5 个一级指标，下设 14 个二级指标进行细化考评。依据综合评分，评价结果划分为“优”（90 分及以上）、“良”（80-89 分）、“中”（60-79 分）、“差”（60 分以下）四个等次。

## 二、评审结果情况

本次参与评审的 16 个项目中，评审结果为“优”的项目 9 个，结果为“良”的项目 6 个，另有 1 个项目由专款优先保障，执行中不足部分由县本级统筹安排（详见附件：凤县 2026 年预算绩效事前评审项目得分表）。

## 三、评审结果应用与预算安排意见

为切实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硬约束，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，现就评审结果应用明确如下：

1. 优先保障“优”等项目。对本次事前评审结果为“优”的 9 个项目，原则上将按程序优先纳入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草案予以安排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

2. 核减调整“良”等项目预算。对评审结果为“良”的项目，在肯定其必要性的同时，针对评审中指出的预算测算不够精准、成本控制有待加强等问题，对相关项目 2026 年预算额度进行核减调整，本次共核减 5 个项目 280.402 万元，具体核减情况如下：

凤县双石铺镇人民政府“东岭周边污染补偿费 2025 年度”项目未核减预算，要求项目单位在预算执行前重新核实 2025 年污染补偿相关数据信息，并进行公开公示后，按照最新数据进行执行。

凤县环境卫生管理站“凤县竹马乐园、沿江慢行步道一体化服务”项目核减 3.62 万元；

凤县环境卫生管理站“凤县县城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”项目核减 178 万元；

凤县水利工作站“农村供水维修养护费用”项目核减 24.082 万元；

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“政府法律顾问经费”项目核减 2 万元；

凤县中心敬老院“特困供养机构运行经费”项目核减 72.7 万元；

以上项目核减预算后，请相关单位按程序确认并调整申报。

#### 四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预算绩效事前评审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、提升政策实施效果的关键环节。今后，此项工作将作为预算管理的常态化机制严格执行。

1. 高度重视，提升编报质量。各预算单位要牢固树立绩效理念，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。提前研究谋划下一年度项目时，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和要求，扎实做好项目库建设、项目可行性论证、绩效目

标设定及预算编制工作，切实提高项目申报材料的规范性、科学性和准确性，从源头上保障预算评审工作质量。

**2. 常态管理，强化结果运用。**县财政局将进一步完善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应用”的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。在做好年初预算项目绩效评审工作的同时，部门预算追加项目也将开展预算绩效评审。评审结果将作为预算安排、调整、政策调整以及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。

**3. 加强学习，提升业务能力。**各预算单位要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政策制度的学习，特别是具体经办人员要熟练掌握预算编制、绩效目标填报、自评报告撰写等业务技能，不断提升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

请各单位接此通报后，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，并将相关落实情况及时反馈县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。

附件：凤县 2026 年预算绩效事前评审项目得分表



---

凤县财政局

2025年12月23日印发

## 凤县 2026 年预算绩效事前评审项目得分表

序号	预算单位	项目名称	综合评分	评价结果
1	凤县双石铺镇人民政府	东岭周边污染补偿费 2025 年度	89.2	良
2	凤县环境卫生管理站	凤县竹马乐园、沿江慢行步道一体化服务	86.8	良
3		凤县县城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	83.5	良
4	凤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	拆迁办公经费	90.5	优
5	凤县应急管理局	应急救援大队运转补助	95.5	优
6	凤县生态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	人工繁育林麝养殖保险补贴	94.3	优
7	凤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	污染耕地加密检测及安全利用方案制定	90.0	优
8	凤县水利工作站	农村供水维修养护费用	86.8	良
9	中国共产党凤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	政府法律顾问经费	88.7	良
10	凤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站	文明城市建设成果提升及精神文明建设	93.5	优
11	凤县教育体育局	中小学取暖费	95.5	优
12	凤县卫生健康局	计生阳光温暖工程项目专项经费	96.2	优
13	凤县文化和旅游局	凤飞羌舞运营补助	93.7	优
14	凤县中心敬老院	特困供养机构运行经费	84.5	良
15		城乡特困集中供养人员生活补助和照料费		
16	凤县看守所	看守所基本支出经费	93.3	优

专款优先保障，执行中不足部分县本级统筹安排